

运城市人民政府

运政函〔2022〕29号

运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河津市柴家镇人民政府办公用房填平补齐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

河津市人民政府：

根据《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2号)、省委“三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省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住建厅《关于加快推进乡镇机关办公用房填平补齐工作的通知》(晋直管发〔2018〕1号)和运城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呈请审批河津市柴家镇人民政府办公用房填平补齐项目初步设计的请示》(运审管请字〔2022〕20号)，经研究，同意河津市柴家镇人民政府办公用房填平补齐项目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编码：2201-140800-89-01-104209。

二、建设地点：河津市柴家镇人民政府院内。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拆除1栋建筑面积956.52平方米办公用房(D级危房)，原址新建1栋地上3层1285.38平方米办公用房，配套工程包括室外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四、建设工期：6个月。

五、建筑节能达到 72%建筑节能标准;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一星级;建筑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装配率 31.32%。

六、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 546.8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75.1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61 万元,预备费 26.04 万元。资金来源按可行性研究批复方案实施。

接文后,请据此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附件:河津市柴家镇人民政府办公用房填平补齐项目投资概算表

运城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11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河津市柴家镇人民政府办公用房填平补齐项目投资概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或 费用名称	建筑 工程费	设备 购置费	安装 工程费	其他 费用	合计	占总投资 比例 (%)
1	工程费用	441.27		33.92		475.19	86.9
1.1	建筑工程	263.05				263.05	
1.2	装饰工程-室外	26.98				26.98	
1.3	装饰工程-室内	101.19				101.19	
1.4	安装工程-给排水			3.89		3.89	
1.5	安装工程-电气			20.26		20.26	
1.6	安装工程-消防			0.13		0.13	
1.7	安装工程-采暖			9.64		9.64	
1.8	室外配套工程-给排水	29				29	
1.9	室外配套工程-电气	7.27				7.27	
1.10	室外配套工程-道路	2.9				2.9	

序号	工程项目或 费用名称	建筑 工程费	设备 购置费	安装 工程费	其他 费用	合计	占总投资 比例 (%)
1.11	室外配套工程-绿化	1.6				1.6	
1.12	化粪池	4.07				4.07	
1.13	拆除及垃圾清理	5.21				5.2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61	45.61	8.34
2.1	建设单位管理费					9.5	
2.2	工程监理费					9.5	
2.3	预算编制费					1.25	
2.4	可研报告编制费					3	
2.5	工程设计费					12.56	
2.6	工程保险费					0.29	
2.7	工程勘察费					3.33	
2.8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85	
2.9	招标代理费					3.33	
3	预备费					26.04	4.76
3.1	基本预备费					26.04	
4	概算总投资					546.84	100

